

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经营状况

公司在 2023 年遭受美国海关供应链溯源事件冲击后，经历了前所未有的艰难困境，但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供应链和全球化产能布局，加强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等举措，已逐步从困境中走出，公司业务量正在逐步恢复，且增长态势较好。2024 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0 亿元，同比增长约 839.41%，环比增长约 37.65%；第四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8 亿元，同比增长 888.91%，环比增长 62.79%。

同时，公司的 RPET 地板在行业内取得重大突破，率先突破量产工艺并进入批量化订单生产阶段的厂商，相较于其他友商还处于研发阶段，公司有望在行业内保持技术和市场的持续领先性。RPET 产品凭借环保性、3D 逼真外观和物理性能的提升等多个优势，获得国际知名客户认可，未来市场广阔，为公司业务开拓了新的增长点。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9,151.88 万元，同比 2023 年度增长 186.07%。由于公司业务尚处于恢复初期，2024 年前三季度业绩亏损，第四季度成功扭亏为盈，全年综合仍为亏损状态，但较 2023 年的亏损已大幅收窄。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08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04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05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08 月 0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1、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监督和核查职责，共召开了 6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情况、年度和半年度以及季度财务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2、战略委员会

2024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共召开了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战略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变更公司美国募投项目以及公司 2024 年度战略规划的议案，切实履行了战略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3、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共召开了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提名委员会认真审议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详细了解候选人的学历、背景等内容，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共召开了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四）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徐宗宇先生、韦军先生、马宁刚先生在任职期间内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异议。独立董事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提供了有价值的指导意见，有效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2025 年度工作规划

1、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加强董事的履职培训，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高效执行每项股东大会决议。

2、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依法维护全体投资者权益，尤其是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将认真贯彻监管机构关于保护投资者的相关要求，加强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拓展与投资者的交流渠道，积极增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稳固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

3、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公司相关信息，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

4、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公司风险预判及应对能力，提升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地决策公司重大事项，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